

证券代码：873689

证券简称：讯方技术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网谷创享大厦 A 栋 1705 讯方技术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毅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203,52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545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4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4 人，列席 4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戴毅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刘美绒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工作完成情况。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已经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编写完成。

摘要及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和《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角度考虑，结合公司现阶段的生产经营发展需要，202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权益分派，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就2024年度开展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进行专项披露。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划2025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计划利用闲置资金购买若干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余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并可以滚动使用。理财产品要求为由银行发行销售的理财产品，要求安全性高，流动性强。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周转资金需要，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不超过 45,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额度以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最终授信为准）。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其他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中长期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进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事项。若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总额范围以内，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将不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戴毅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借款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关联方即实际控制人戴毅及其配偶田凌云同意为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有关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保证、质押担保、反担保等），并分别与融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有关担保合同；具体担保事项以其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保证人未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1,52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2228%；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772%；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戴毅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报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戴毅先生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03,5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7%；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32,86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150%；反对股数 2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85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刘国锋、曾祖清、肖世超、罗小娟、岳杨、李婵、刘铭皓、陈翠婷需回避表决。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关于 公司 2024年 度利润 分配的 议案》	1,042,077	83.8979%	200,000	16.1021%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炜衡（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自琛、黄书敏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